

2024 年深圳市坪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部门预算

# 目 录

##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 二、表格部分

- (一) 收支总表
- (二) 收入总表
- (三) 支出总表
- (四) 基本支出总表
- (五) 项目支出总表
- (六)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八)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 (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二)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一）拟订并组织实施优化全区工业布局、促进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的政策措施。

（二）监测分析全区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的运行态势，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

（三）监测分析全区商品供求及商贸运行态势。制定全区外贸发展规划。

（四）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促进现代服务业发展的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推动现代服务业与制造业融合发展。

（五）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促进金融发展的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促进金融业发展。

（六）研究区域经济协作的发展战略和政策建议。统筹并实施全区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对口支援、对口帮扶、合作交流工作。

（七）贯彻落实国家、省、市促进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相关财政政策。

（八）促进全区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的专项规划。协助市

级相关部门依法监督管理无线电台（站）。负责全区民用爆炸物品生产销售环节的安全监督管理。指导和管理全区再生资源回收行业相关工作。

（九）制订和组织实施辖区企业服务计划和政策措施。负责辖区企业服务工作，跟踪服务重点产业项目。

（十）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机构设置**

本部门具体包括深圳市坪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深圳市坪山区企业服务中心共 2 家基层单位。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深圳市坪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具体如下：

1. 深圳市坪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下设办公室、产业发展科、商贸运行科、现代服务业科、金融服务科、区域协作科、资金管理科、资源利用科、综合保税区管理科，共 9 个部门。

2. 深圳市坪山区企业服务中心。下设综合部、企业服务部、产业促进部，共 3 个部门。

## **三、2024 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坪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4 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

1. 进一步强化龙头企业“一企一策”服务，抓好区百强

工业企业运行监测；深入推进“万名干部助企行”，持续开展“链上坪山”等品牌活动，进一步补齐服务短板，打通产业内循环，确保工业经济持续高位增长。

2. 制发三大市级先进制造业园区规划、智能终端产业规划和新材料产业规划；完善产业资源数字平台，提升产业空间精细化、数字化管理水平，推动产业发展能级提升，全力承接全市“20+8”产业集群建设。加快出台支持低空经济产业高质量发展的专项政策，制定低空经济产业发展三年行动计划，加强低空制造产业链布局。

3. 做好产业政策兑付工作，推动制造业与服务业双轮驱动发展的同时，突出对集成电路和工业互联网等细分领域的大力支持。

4. 不断健全金融体系，积极推动银行等金融机构在我区新设网点，做强环坪金融F型金融街区；依托“金融驿站”常态化开展投融资等金融服务，持续组织开展防范化解金融风险各项排查工作。

5. 加快坪山区数字产业融合创新中心建设，优化产业数字化公共服务平台功能，引进和培育一批系统解决方案提供商，年度备案一批坪山区示范产线、车间、工厂、园区，打造坪山数字化、智能化标杆示范，推动制造业向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转型升级。

6. 完成商业布局规划，推动我区商圈经济发展；推进坪

山现代汽车城规划建设工作，打造集展览展示、整车销售、试驾体验、零配件、售后服务等一体化、全链条的汽车展销集聚区，提升消费体验；开展乐购节等各类促消费活动，营造浓厚的消费氛围。

7. 推动比亚迪新能源汽车出口业务进一步做大做强；推动“保税+”业态发展；积极推动保税区企业提容等项目建设，解决园区企业空间需求。

8. 持续推动安全发展协同发展。强化再生资源站点管理，深入推进“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积极推进结对帮扶、人才交流、消费帮扶、劳务协作相关工作。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4年深圳市坪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部门预算收入74,420.87万元，比2023年增加5,388.10万元，增长7.8%。2024年深圳市坪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部门预算支出74,420.87万元，比2023年增加5,388.10万元，增长7.8%。

预算收支增加主要原因：根据相关政策，增加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帮扶资金。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一、深圳市坪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深圳市坪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预算 74,420.87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1,496.44 万元、公用支出 101.8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1.13 万元、项目支出 72,811.42 万元。

（一）人员支出 1,496.4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公用支出 101.8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1.13 万元，主要包括：退休费。

（四）项目支出 72,811.42 万元，具体包括：

1. 预留机动 35.15 万元，主要用于应对预算执行中突发应急工作等临时性急需开支、因区委区政府或上级部门临时安排的工作任务所急需的新增开支、按有关规定审核安排的因公出国（境）经费及其他不可预见的开支。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129.58 万元，下降 78.7%，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需要减少了预留机动预备费。

2. 企业服务 110.00 万元，主要用于服务企业高质量发展、培育企业等工作。较 2023 年预算增加 20.68 万元，增长 23.1%，主要原因是加大企业服务力度，保障预算资金。

3. 产业服务 46.50 万元，主要用于相关专项资金管理工作。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26.50 万元，下降 36.3%，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需要减少项目经费。

4. 党建经费（运转）25.00 万元，主要用于党建（党廉活动）及机关队伍建设工作。较 2023 年预算增加 5.00 万元，增长 25.0%，主要原因是该项目根据员额核定经费。

5. 能源节约利用 52.22 万元，主要用于节能管理、节能风险评估等工作。较 2023 年预算增加 12.22 万元，增长 30.6%，主要原因是增加安全风险评估相关经费。

6. 现代服务业发展 124.24 万元，主要用于现代服务业发展、产业数字化、金融监管等工作。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126.04 万元，下降 50.4%，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根据市级政策安排了帮助企业开拓市场相关经费，2024 年暂无政策。

7.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事务管理 132.82 万元，主要用于对口帮扶工作。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13.40 万元，下降 9.2%。

8. 国内贸易管理 3,123.18 万元，主要用于新能源汽车购车补贴、促消费等商贸行业管理工作。较 2023 年预算增加 2,938.38 万元，增长 1590.0%，主要原因是增加新能源汽车购车补贴 3,000.00 万元。

9. 产业管理 355.03 万元，主要用于产业链招商、产业空间规划等工作。较 2023 年预算增加 54.36 万元，增长 18.1%。

10. 对外贸易管理（运转）121.90 万元，主要用于聘用

海关协管员。较 2023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

11. 一般管理事务（运转）336.81 万元，主要用于统筹业务费、非编人员经费、体检费等工作。较 2023 年预算增加 17.15 万元，增长 5.4%。

12. 对外贸易管理 1,181.38 万元，主要用于深圳坪山综合保税区管理工作及驻区海关工作经费。较 2023 年预算增加 141.44 万元，增长 13.6%。

13. 一般管理事务 47.20 万元，主要用于档案整理、资产配置等工作。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40.89 万元，下降 46.4%，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需要未安排绩效评价等项目经费。

14. 专项资金项目 67,120.00 万元，主要用于拨付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和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帮扶资金。较 2023 年预算增加 2,520.00 万元，增长 3.9%，主要原因是因政策要求增加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帮扶资金。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部门纳入 2024 年部门预算的政府采购项目共计 1,090.80 万元，其中：货物类项目 17.20 万元、工程类项目 0.00 万元、服务类项目 1,073.60 万元。

## 第五部分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4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19.00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2.00万元，下降9.5%。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4年预算数0万元，比2023年增加0万元，主要是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区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区因公出国（境）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2024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零，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从部门机动预备费调配使用。

2.公务接待费。2024年预算数4.00万元，比2023年减少2.00万元，主要是用于上级部门来我区公务活动、对口部门来我区开展交流、专题活动等工作性接待支出，经费减少原因根据工作实际需要，比上年有所节约。

3.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4年预算数15.00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2024年预算数0.00万元，比2023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无变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4年预算数15.00万元，比2023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无变动。2024年实有定编车辆5辆，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外出参加会议和开展基层工作调研等公务活动。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本部门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范围包括：深圳市坪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深圳市坪山区企业服务中心共 2 家基层单位，均已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并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财政部门将根据需要对部分基层单位或整个系统的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4 年本部门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 72,811.42 万元，设置并编报 14 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4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一般管理事务(运转)	336.81	通过组织单位人员体检,实现 2024 年底前完成体检人员参检率 $\geq 90\%$ 。通过统筹业务费对 2024 年度局内工作进行强有力的保障。通过及时支付单位聘用人员经费,有效保障员工合法权益。
巩固脱贫衔接	132.82	通过去对口地区开展调研、开展专家咨询座谈会、

接乡村振兴事务管理		及时支付帮扶干部补助等工作，在产业发展、人才培育、公共服务、基础建设、组织强化等多方面推动合作区加快发展，提升民生福利水平。
能源节约利用	52.22	持续做好工信领域重点用能单位节能管理工作，完成每年度节能目标考核、节能监察、节能诊断、自愿性清洁生产、绿色制造体系、节能宣传等工作任务，引导、鼓励企业参与节能降耗工作。
预留机动	35.15	根据机动预备费管理办法使用，保障部门预算执行中确需安排的项目支出，减少临时请款，提高预算单位自主性和灵活性。
对外贸易管理	1,181.38	通过开展坪山综保区一体化运营管理服务、信息化系统及相关设备运维服务、综保区企业服务项目，保障坪山综合保税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运营后勤服务等事项。
现代服务业发展	124.24	通过开展地方金融风险监测预警等工作，确保不发生区域性金融风险；通过开展融资路演及上市培育活动，搭建政银企对接平台，帮助辖区企业解决融资需求，推动辖区优质企业成功上市；挖掘服务贸易统计数据，加强企业数据填报指导、培训，鼓励企业发展服务贸易；开展数智化标杆示范备案工作，鼓励企业开展数字化转型。
企业服务	110.00	培育创新型 80 家、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50 家、小升规 70 家。
党建经费(运转)	25.00	通过组织党建活动、购买党报党刊书籍等事项，有效提升党组织凝聚力。
产业管理	355.03	完成激光与增材制造产业和低空经济产业的六个一工作体系（一张产业集群龙头企业和隐形冠军企业表、一张拟招商引资国内外重点企业清单、一张产业集群重点项目清单、一套产业集群创新体系、一个产业集群政策工具包、一家产业集群战略咨询支撑机构）、产业发展规划、产业空间规划、行动计划，通过专家评审，规划汇报及报审工作。

		<p>通过不少于 12 次摸底全区大型工业园区,动态更新可利用的优质产业空间底数,更精准地匹配招商项目和优质企业增资扩产的空间需求;辅助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方向的 30 个重点产业空间筹建工作推进;辅助开展专业园区备案审核工作;梳理全区 1000 家新一代信息技术企业名单并协助判断 200 家半导体与集成电路企业备案;核查梳理电镀、家具等优势传统产业发展面临的难点,分门别类提出实施路径及引导企业转型升级或有序转移;针对 2024 年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领域有特殊层高需求的新建空间项目,邀请专家开展特殊层高论证会,预估 7 场;更新全区 600 余个产业园区、8000 余栋产业用房、1000 余家重点企业等数据库的信息,提高产业用房利用效率,提升产业空间精细化管理水平。</p> <p>围绕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赴京津冀、长三角,成渝等地区开展强链补链延链的产业链招商工作,壮大坪山区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规模,吸引更多高端人才聚集坪山;对招商引资项目的优越性、可行性、成长性等方面进行项目评审会,预计 4 场评审会;邀请相关行业领域和科研院所专家研判项目对我区产业发展的意义,论证该项目是否为我区相关产业链中“强链、拓链、补链”中不可或缺的一环或非引不可的项目,提供决策参考。</p>
国内贸易管理	3,123.18	<p>通过举办乐购节促消费活动,带动全区商业消费,提升我区商业氛围。通过开展新能源小汽车促消费活动,有效刺激汽车消费,拉动社消零等经济指标增长。通过组织我区交易分团参加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促进经贸交流,同时促进我区参会企业学习世界各地新技术发展成果,宣传我区的投资环境。</p>
产业服务	46.50	保障 2024 年坪山区相关产业政策宣传落地实施,

		及 2024 年度经济发展专项资金申报受理审核资助工作顺利开展。
专项资金项目	67,120.00	完成产业发展专项资金资助工作，持续发挥政策引导作用。2024 年度通过对对口单位进行帮扶，进一步加强对接协调，推动解决对口帮扶突出问题。
一般管理事务	47.20	保障单位档案整理等一般性事务的正常开展。通过资产配置，对“百千万”工程指挥部办公室工作人员的办公设备进行保障，实现工作顺利开展。
对外贸易管理（运转）	121.90	更好地满足深圳坪山综合保税区封关验收后后驻区海关监管作业和办公需求，不断推进《深圳海关 深圳市坪山区人民政府支持高精尖科技产业发展合作框架协议》各项条款落地，持续优化坪山综合保税区营商环境。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01.89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3.89 万元，增长 4.0%。主要是与 2023 年相比实有人数增加，相应公用经费略有增加。

###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本部门共有车辆 5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5 辆；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设备 0 台（套）。

2024 年计划购置车辆 0 辆；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设备 0 台（套）。

### **三、其他**

（一）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和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

（二）深圳市坪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下属深圳市坪山区企业服务中心 1 家事业单位，深圳市坪山区企业服务中心为非独立核算单位。

（三）部门预算中所有数据为四舍五入后列示，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包括人员支出（行政和事业编制人员以及其他人员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社保缴费、工伤抚恤金及相关预留经费）和公用经费（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印刷费等）。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

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 二、表格部分

表1

### 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2024 年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2024 年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74,420.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26.46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9,220.87	商贸事务	4,426.46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5,200.00	国内贸易管理	3,123.18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1,303.28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3.37
三、单位资金	0.0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3.37
1.事业收入	0.00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51
2.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5.58
3.上级补助收入	0.0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28
4.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47.69
5.其他收入	0.0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69
		行政单位医疗	47.69
		四、节能环保支出	52.22
		能源节约利用	52.22
		能源节约利用	52.22

		五、城乡社区支出	5,200.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200.00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5,200.00	
		六、农林水支出	132.82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32.8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2.82	
		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63,961.43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63,961.43	
		行政运行	961.5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4.16	
		产业发展	62,555.76	
		八、住房保障支出	416.88	
		住房改革支出	416.88	
		住房公积金	130.84	
		购房补贴	286.04	
	本年收入合计	74,420.87	本年支出合计	74,420.87
	上年结余、结转	0.00	结转下年	0.00
	1.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0.00		
	2.非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0.00		
	收  入  总  计	74,420.87	支  出  总  计	74,420.87

备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 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收入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余、结转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基本支出拨款	履职类项目拨款	财政专项资金拨款	政府投资项目拨款									
深圳市坪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74,420.87	69,220.87	1,609.45	5,691.42	61,920.00	0.00	5,2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深圳市坪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	74,420.87	69,220.87	1,609.45	5,691.42	61,920.00	0.00	5,2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3

## 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坪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科目名称(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2024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2024年政府采购项目中预留给中小企业的项目资金规模	其中：2024年政府采购项目中预留给小型、微型企业的项目资金规模
	215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4.16	0.00	444.16	0.00	0.00	0.00	17.20	17.20	0.00
	2150517	产业发展	62,555.76	0.00	62,555.76	0.00	0.00	0.00	75.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6.88	416.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6.88	416.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0.84	130.8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86.04	286.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备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4

## 基本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坪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按支出经济科目编列至“款”级）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结余、 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拨 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深圳市坪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1,609.45	1,609.45	1,609.4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差旅费	11.23	11.23	11.2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会议费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培训费	2.50	2.50	2.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公务接待费	4.00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工会经费	24.22	24.22	24.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交通费用	18.04	18.04	18.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8	0.38	0.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13	11.13	11.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退休费	11.13	11.13	11.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备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5

## 项目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坪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按项目库一级项目分类填列）	2024年预算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结余、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履职类项目拨款	财政专项资金拨款	政府投资项目拨款												
产业服务	46.50	46.50	46.50	0.00	0.00	0.00	0	0	0	0	0	0	0	0
专项资金项目	67,120.00	61,920.00	0.00	61,920.00	0.00	5,200.00	0	0	0	0	0	0	0	0
一般管理事务	47.20	47.20	47.20	0.00	0.00	0.00	0	0	0	0	0	0	0	0
对外贸易管理（运转）	121.90	121.90	121.90	0.00	0.00	0.00	0	0	0	0	0	0	0	0

备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6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坪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财政拨款	74,420.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26.46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9,220.87	商贸事务	4,426.46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5,200.00	国内贸易管理	3,123.18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1,303.28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3.37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3.37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5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5.58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28
		三、卫生健康支出	47.69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69
		行政单位医疗	47.69
		四、节能环保支出	52.22
		能源节约利用	52.22
		能源节约利用	52.22
		五、城乡社区支出	5,200.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200.00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5,200.00

表6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坪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六、农林水支出	132.82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32.8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2.82
		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63,961.43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63,961.43
		行政运行	961.5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4.16
		产业发展	62,555.76
		八、住房保障支出	416.88
		住房改革支出	416.88
		住房公积金	130.84
		购房补贴	286.04
本年收入合计	74,420.87	本年支出合计	74,420.87
上年结余、结转	0.00	结转下年	0.00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0.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0.00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0.00		
收 入 总 计	74,420.87	支 出 总 计	74,420.87

备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7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名称：深圳市坪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科目名称 (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坪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69,220.87	1,609.45	67,611.42
深圳市坪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			69,220.87	1,609.45	67,611.4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26.46	0.00	4,426.46
	20113	商贸事务	4,426.46	0.00	4,426.46
	2011307	国内贸易管理	3,123.18	0.00	3,123.18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1,303.28	0.00	1,303.2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3.37	183.3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3.37	183.37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51	11.5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5.58	115.58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28	56.2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69	47.69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69	47.69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7.69	47.69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2.22	0.00	52.22

表7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名称：深圳市坪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52.22	0.00	52.22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52.22	0.00	52.22
	213	农林水支出	132.82	0.00	132.82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32.82	0.00	132.82
	213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2.82	0.00	132.82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63,961.43	961.51	62,999.92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63,961.43	961.51	62,999.92
	2150501	行政运行	961.51	961.51	0.00
	215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4.16	0.00	444.16
	2150517	产业发展	62,555.76	0.00	62,555.7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6.88	416.8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6.88	416.8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0.84	130.84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86.04	286.04	0.00

备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8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单位名称：深圳市坪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按支出经济科目编列至“款”级)	科目名称 (按支出经济科目编列至“款”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坪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69,220.87	1,609.45	67,611.42
深圳市坪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			69,220.87	1,609.45	67,611.4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96.44	1,496.44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56.91	101.89	2,655.0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3	11.13	19.20
	310	资本性支出	17.20	0.00	17.20
	312	对企业补助	64,920.00	0.00	64,920.00
	30101	基本工资	618.72	618.72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24.44	324.44	0.00
	30103	奖金	109.43	109.43	0.00
	30107	绩效工资	56.59	56.59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5.58	115.58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6.28	56.28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7.69	47.69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1	1.51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0.84	130.84	0.00

表8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单位名称：深圳市坪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5.35	35.35	0.00
	30201	办公费	27.12	15.12	12.00
	30207	邮电费	8.40	8.40	0.00
	30211	差旅费	56.65	11.23	45.42
	30215	会议费	3.00	3.00	0.00
	30216	培训费	2.50	2.50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4.00	4.00	0.00
	30226	劳务费	430.12	0.00	430.12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92.69	0.00	2,092.69
	30228	工会经费	24.22	24.22	0.00
	30229	福利费	5.80	0.00	5.8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00	15.00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8.04	18.04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9.38	0.38	69.00
	30302	退休费	11.13	11.13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9.20	0.00	19.2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7.20	0.00	17.20
	31204	费用补贴	64,920.00	0.00	64,920.00

备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10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科目名称（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坪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5,200.00	0.00	5,200.00
深圳市坪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			5,200.00	0.00	5,2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200.00	0.00	5,20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200.00	0.00	5,200.00
	2120815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5,200.00	0.00	5,200.00

表 11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科目名称（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坪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0.00	0.00	0.00
深圳市坪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			0.00	0.00	0.00

备注：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12

##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	主管部门	深圳市财政局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其他资金		
基本支出	保障人员经费，公用综合定额经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车辆运行维护费和工会经费等公用经费。	1,609.45	1,609.45	0.00		
产业服务	保证 2024 年坪山区相关产业政策宣传落地实施，2024 年度经济发展专项资金申报受理审核资助工作顺利开展。	46.50	46.50	0.00		
对外贸易管理	通过开展坪山综保区一体化运营管理服务、信息化系统及相关设备运维服务、综保区企业服务项目，保障坪山综合保税区有关经费、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运营后勤服务等事项。	1,303.28	1,303.28	0.00		
年度主要任务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事务管理	通过去对口地区开展调研、开展专家咨询座谈会、及时支付帮扶干部补助等工作，根据工作实际在产业发展、人才培育、公共服务、基础建设、组织强化等多方面推动合作区加快发展，提升民生福利水平。	132.82	132.82	0.00		
国内贸易管理	举办乐购节等促消费活动，组织发动重点企业、收集商家活动、开展形式多样的乐购节促消费活动（含活动启幕式）。开展新能源小汽车促消费活动，是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恢复和扩大消费工作决策部署的重要举措，可有效刺激汽车消费，拉动社消零等经济指标增长。2024 年通过组织我区交易分团参会，做好人员参会及采购保障，确保坪山区交易分团观展参会取得明显成效。	3,123.18	3,123.18	0.00		
能源节约利用	做好工信领域重点用能单位节能管理工作，完成节能目标考核、节	52.22	52.22	0.00		

		能监察、节能诊断、自愿性清洁生产审核、绿色制造体系建设、节能宣传等工作任务，引导、鼓励企业积极参与节能降耗工作。			
	产业管理	围绕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赴京津冀、长三角，成渝等地区开展强链补链延链的产业链招商工作，壮大坪山区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规模，吸引更多高端人才聚集坪山；对招商引资项目的优越性、可行性、成长性等方面进行项目评审会，预计4场评审会；邀请相关行业领域和科研院所专家研判项目对我区产业发展的意义，论证该项目是否为我区相关产业链中“强链、拓链、补链”中不可或缺的一环或非引不可的项目，供区主要领导决策参考。完成激光与增材制造产业和低空经济产业的六个一工作体系（一张产业集群龙头企业 and 隐形冠军企业表、一张拟招商引资国内外重点企业清单、一张产业集群重点项目清单、一套产业集群创新体系、一个产业集群政策工具包、一家产业集群战略咨询支撑机构）、产业发展规划、产业空间规划、行动计划，通过专家评审，规划汇报及报审工作。通过不少于12次摸底全区大型工业园区，动态更新可利用的优质产业空间底数，更精准地匹配招商项目和优质企业增资扩产的空间需求；辅助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方向的30个重点产业空间筹建工作推进；辅助开展专业园区备案审核工作；梳理全区1000家新一代信息技术企业名单并协助判断200家半导体与集成电路企业备案；核查梳理电镀、家具等优势传统产业发展面临的难点，分门别类提出实施路径及引导企业转型升级或有序转移；针对2024年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领域有特殊层高需求的新建空间项目，邀请专家开展特殊层高论证会，预估7场；更新全区600余个产业园区、8000余栋产业用房、1000余家重点企业等数据库的信息，提高产业用房利用效率，提升产业空间精细化管理水平。	355.03	355.03	0.00
	企业服务	培育创新型80家、专精特新中小企业50家，小升规70家。	110.00	110.00	0.00

	现代服务业发展	通过开展地方金融风险监测预警等工作，确保不发生区域性金融风险；通过开展融资路演及上市培育活动，搭建政银企对接平台，帮助辖区企业解决融资需求，推动辖区优质企业成功上市；挖掘服务贸易统计数据，加强企业数据填报指导、培训，鼓励企业发展服务贸易；开展数智化标杆示范遴选，鼓励企业开展数字化转型。	124.24	124.24	0.00
	一般管理事务	及时支付单位聘用人员经费，保障员工合法权益。完成档案整理、资产配置等一般事务工作。统筹单位干部职工年度体检工作，全力保障单位干部职工身体健康，保障体检工作顺利完成。	384.01	384.01	0.00
	专项资金项目	2024年度通过对对口单位进行帮扶，进一步加强对接协调，推动解决对口帮扶突出问题。完成产业发展专项资金资助工作，持续发挥政策引导作用。	67,120.00	67,120.00	0.00
	其他一般性支出（党建经费、预留机动）	通过组织党建活动，实现提升党员整体队伍素质、加强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的目的，保障单位党建工作的有效开展及全体工作人员凝聚力有效提升。	60.15	60.15	0.00
	金额合计		74,420.87	74,420.87	0.00
年度总体目标	<p>一是进一步强化龙头企业“一企一策”服务，抓好区百强工业企业运行监测；深入推进“万名干部助企行”，持续开展“链上坪山”等品牌活动，进一步补齐服务短板，打通产业内循环，确保工业经济持续高位增长。</p> <p>二是制发三大市级先进制造业园区规划、智能终端产业规划和新材料产业规划；完善产业资源数字平台，提升产业空间精细化、数字化管理水平，推动产业发展能级提升，全力承接全市“20+8”产业集群建设。加快出台支持低空经济产业高质量发展的专项政策，制定低空经济产业发展三年行动计划，加强低空制造产业链布局。</p> <p>三是做好产业政策兑付工作，推动制造业与服务业双轮驱动发展的同时，突出对集成电路和工业互联网等细分领域的大力支持。</p> <p>四是不断健全金融体系，积极推动银行等金融机构在我区新设网点，做强环坪金融F型金融街区；依托“金融驿站”常态化开展投融资等金融服务，持续组织开展防范化解金融风险各项排查工作。</p> <p>五是加快坪山区数字产业融合创新中心建设，优化产业数字化公共服务平台功能，引进和培育一批系统解决方案提供商，年度备案一批坪山区示范产线、车间、工厂、园区，打造坪山数字化、智能化标杆示范，推动制造业向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转型升级。</p> <p>六是完成商业布局规划，推动我区商圈经济发展；推进坪山现代汽车城规划建设，打造集展览展示、整车销售、试驾体验、零配件、售后服务等一体化、全链条的汽车展销集聚区,提升消费体验；开展乐购节等各类促消费活动，营造浓厚的消费氛围。</p> <p>七是推动比亚迪新能源汽车出口业务进一步做大做强；推动“保税+”业态发展；积极推动保税区企业提容等项目建设，解决园区企业空间需求。</p>				

八是持续推动安全发展协同发展。强化再生资源站点管理，深入推进“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积极推进结对帮扶、人才交流、消费帮扶、劳务协作相关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展会次数	1次
			组织单位人员开展体检	1次
			组织党建活动次数	4次以上
			台式电脑	10台
			开展产业链招商工作	8次
			招商项目评审会	4场
			网络宽带	5条
			服务人数	≥70人
			产业发展规划+产业空间规划+行动计划	2套
			六个一工作体系	2套
			调研活动	≥2次
			帮扶活动	≥1次
			梳理全区新一代信息技术企业名单并协助判断半导体与集成电路企业备案	梳理1000家企业、备案200家企业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领域的新建厂房特殊层高需求论证项目	7场
			全区大型工业园区动态更新摸底	12次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方向的重点产业空间筹建工作辅助推进	30个园区
			举办乐购节促消费活动（含活动启幕式）	1场
			可补贴的活动车辆数量	不少于按最高补贴额度计可补贴的活动车辆数量
企业梯度培育宣讲会	5场			

			举办银企对接活动	≥10 场
			服务贸易填报企业	≥40 家
与对口地区协商实施帮扶项目数量	≥2 个			
受理专项资金申报项目数	不少于 500 项			
发放的企业数量	不少于 350 家			
协管员数量	≤15 名			
聘用人员体检次数	≥1 次			
开展节能监察工作	1 次			
形成档案整理台账	1 份			
聘用公共辅助员数量	≤20 人			
质量指标		相关工作完成质量率	≥95%	
		专项资金资助项目质量	符合政策要求	
		党员参与覆盖率	1	
		采购资产验收合格率	1	
		提供的网络必须为电信基础运营商的互联网专线，必须为光纤接入，链路必须直连接到运营商数据网的骨干节点上	平均丢包率不高于 3‰，时延低于 20ms	
		确保坪山综合保税区封闭监管	符合海关监管要求	
		前方派驻干部在当地开展好帮扶工作	高质量完成帮扶工作达到 90%	
		落实市级关于扩内需促消费的工作部署，联动全区重点企业开展系列促消费活动	落实上级关于扩内需促消费的工作部署，联动全区重点企业开展系列促消费活动	
		补贴项目符合政策要求	补贴项目符合政策要求	
		资金发放工作全部完成	高质量完成	
		人员工资发放覆盖率	1	
		有效完成节能诊断、自愿性清洁生产、绿色制造体系等工作	完成	

			专项资金资助企业质量	符合政策要求	
			体检人员参与率	≥90%	
		时效指标	完成档案整理工作的时间	2024年12月25日	
			聘用人员体检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25日	
			协管员劳务费用发放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25日	
			按时完成2024年度经济发展专项资金申报审核及拨付工作	2024年12月25日	
			帮扶专项资金拨付时间	2024年6月30日	
			每月及时支付生活补助拨付	2024年12月25日	
			相关工作完成及时性	2024年12月25日	
			保障坪山综合保税区相关运维项目时间	2024年12月25日	
			完成资产采购及入库时间	2024年12月25日	
			场次举办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25日	
			网络故障及时响应	7*24小时响应	
			党建活动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25日	
			完成2024年经济发展专项资金申报审核及拨付工作时间	2024年12月25日	
			在编人员体检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25日	
			组织参加展会时间	2024年12月25日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控制在年度预算金额内
				体检预算控制数	≤2000元/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业务人员充足，单位运作有效开展	有效保障	
			培育创新型企业、“专精特新”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中小企业、小升规企业，坚定企业信心，助力企业发展。	培育创新型80家、专精特新中小企业50家，小升规70家。	
引导、鼓励企业积极参与节能降耗工作			配合节能工作		
保障单位单位日常综合性事务有效开展			有效保障		

			发生区域性金融风险率	0
			配合对口地区建设，改善生活生产环境	公共基础设施进一步完善，公共服务能力进一步提高
			促进我区制造业稳步发展	全年工业增加值或产值增长
			统筹经费，保障单位运转	长期有效
			刺激汽车消费	增长
			通过举办乐购节促消费活动，带动全区商业消费，提升我区商业氛围	提升我区商业氛围
			专业园区备案审核，更新全区 600 余个产业园区、8000 余栋产业用房、1000 余家重点企业等数据库的信息	长期有效
			支持当地乡村振兴工作，开展帮扶微实事，帮助困难群众	长期有效
			洞悉坪山区激光与增材制造、低空经济产业基本情况，了解国内外激光与增材制造、低空经济产业发展态势，锚定坪山区激光与增材制造、低空经济产业发展方向，规划坪山区激光与增材制造、低空经济产业空间布局	助力坪山区激光与增材制造、低空经济产业的高质量发展和产业规模的发展壮大。
			坪山综合保税区监管水平不断提升	持续推进
			坪山综合保税区营商环境持续优化	持续推进
			推动优质企业在坪山区加大固定资产投资力度，促进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融合发展	长期有效
			满足办公需求	长期有效
			保障单位党建工作的有效开展及全体工作人员凝聚力的有效提升	长期有效
			保障单位干部职工的身体健康	有效保障
			提升企业政策知晓度	长期有效
		生态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部门满意度	≥90%
			申领购车补贴市民满意度	≥95%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